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赵一曼研究院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公告

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赵一曼研究院 2023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已正式启动。现将课题申报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党的二十大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宣传思想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秉持坚定文化自信和开放包容、守正创新原则，旨在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释放红色文化强大的感召力和凝聚力，推动红色文化与高校思政教育深度融合，为高质量推动高校思政教育工作提供精神动力和资源补给，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强大精神力量和有利文化条件。

二、课题研究内容

课题研究内容详见《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赵一曼研究院 2023 年研究课题指南》（见附件 1）。

三、申报范围

1. 本次课题一般项目及自筹项目申报面向全国各高校及科研机构，欢迎本科生、研究生以毕业论文申报。

2. 申报课题须政治方向正确，学术上具有原创性或开拓性，达到本学科领域一般研究水平。申报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

3. 课题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四、申报时间

本年度受理申报时间从即日起至2024年1月20日截止。逾期不予受理。

五、申报方式

请申报人于2024年1月20日前将《课题申报书》（见附件2）、《课题设计论证表》（见附件3）（上述两份纸质材料一式两份、一律单面打印）送交或邮寄至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赵一曼研究院（大同楼605办公室），并同时将《课题申报书》《课题设计论证表》WORD版本电子文档发送至赵一曼研究院邮箱：lgx2769921650@163.com。

纸质材料邮寄地址（建议选用中国邮政EMS）：宜宾市南溪区裕华路300号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赵一曼研究院（邮编644100，联系人：刘老师，电话：15283694936）。

六、课题研究周期

项目研究周期为10个月，自立项日算起（以研究院立项文件为准）逾期不能完成的项目，须退回拨付的科研经费，且3年内不得再申报本中心科研项目。一般项目资助金额为0.3万元/项。

七、成果要求

申报者需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高质量的研究成果，申报课题要充分反映本学科及相关研究领域的新进展，立足学科前沿，倡导原创性和开拓性研究，避免低水平重复。研究成果的形式为论文，一般项目与自筹项目皆需提供1篇以上不低于8000字的优质论文（**该论文不能同时用于两个以上的课题**），方可申请结题。研究成果应遵守学术规范，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八、其他事项

申请人应如实填写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者，一经发现查实，取消五年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公开通报。

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成果一致。

由于本研究院项目研究成果拟结集成书出版，须请项目负责人在提交结项时，把《论文发表授权书》（见附件4）打印签字后，与结项材料一并寄送我院。

附件：1.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赵一曼研究院2023年研究课题指南》

2. 《课题申报书》
3. 《课题设计论证表》
4. 《论文发表授权书》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赵一曼研究院

2023年12月19日